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要約或邀請，亦非用作招攬任何該等要約或邀請。尤其是，本公佈並不構成亦並非在香港、美國或其他地方進行證券銷售之要約或招攬購買證券之要約。本公佈並不構成任何人士旨在邀請或招攬要約以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之招股章程、通告、通函、冊子、廣告或其他文件。本公佈不得視為誘使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亦不構成該等勸誘。



## HI SUN TECHNOLOGY (CHINA) LIMITED

### 高陽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8）

### 關於百富環球科技有限公司 行使超額配股權

全球發售之全球協調人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二日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本公司持有之百富股份數目將不會受到影響，但預期本公司於百富之權益將由44.4%減少至約42.8%。

茲提述(a)本公司就關於建議分拆之可能主要交易而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七日刊發之公佈（「該公佈」）；(b)本公司就（其中包括）關於建議將百富分拆及單獨上市之可能主要交易而同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刊發之公佈及通函；(c)本公司就百富之網上預覽資料集而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刊發之公佈；(d)本公司就印發百富之招股章程、優先發售、超額配股權及百富股份之發售價範圍而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八日刊發之公佈；(e)百富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八日刊發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f)本公司就(其中包括)百富股份之最終發售價而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五日刊發之公佈；及(g)本公司就百富在聯交所上市而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刊發之公佈。除本公佈另有訂明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行使超額配股權

全球發售(在該公佈中界定為「股份發售」)之全球協調人中信証券融資(香港)有限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二日部分行使招股章程所述之超額配股權。因此，百富將按發售價每股百富股份2.88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發行及配發37,728,000股額外百富股份。本公司持有之百富股份數目將不會受到影響，但預期本公司於百富之權益將由44.4%減少至約42.8%。

承董事會命  
高陽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李文晉  
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張玉峰先生、渠萬春先生、徐文生先生、李文晉先生及徐昌軍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楊鐳先生及張楷淳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振輝先生、許思濤先生及梁偉民先生。

\* 僅供識別